

证券代码：831782

证券简称：唯尔福

主办券商：爱建证券

上海唯尔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绍兴唯尔福妇幼用品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、视频相结合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幼成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新加坡董事李建标、李胜慰因新冠疫情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听取公司总经理 2020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与相关报表，经公司 2020 年度聘请的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财务报告客观公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加强和规范本公司内部控制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，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，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理层和全体员工严格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的相关规定规范自我日常工作，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、资产安全、财务报告真实完整，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，现董事会针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工作成效出具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唯尔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

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唯尔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及《上海唯尔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借款及相关担保授权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为提高借款效率，减少借款风险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 2021 年度对外借款及相关担保授权事宜的权限进行如下安排：

1、对于如下综合授信合同、短期流动资金及其他银行信用融资，必须将该情况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通过后，方能由公司董事长签字执行：

第一、单次借款所涉金额引起公司贷款余额超过人民币 2.5 亿元（不含 2.5 亿元）的所有借款合同；

第二、单笔金额超过人民币 1 亿元（不含 1 亿元）的综合授信合同。

2、对于如下综合授信合同、短期流动资金及其他银行信用融资，必须将该情况提交董事会予以审议通过后，方能由公司董事长签字执行：

第一、单次借款所涉金额引起公司贷款余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（不含 2 亿元）但不超过人民币 2.5 亿元（含 2.5 亿元）的借款合同；

第二、单笔金额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（不含 8000 万元）但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（含 1 亿元）的综合授信合同；

第三、单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（不含 5000 万元）但不超过 8000 万元（含 8000 万元）的借款合同；

第四、其他银行信用融资工具所涉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（不含 5000 万元）的借款合同。

3、在保持公司贷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（含 2 亿元）的前提下，公司授权董事长批准并签署如下综合授信合同、短期流动资金及其他银行信用融资（如：保函、信用证、票据贴现等金融工具）等相关借款合同：

第一、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（含 8000 万元）的综合授信合同；

第二、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（含 5000 万元）的借款合同；

第三、其他银行信用融资工具所涉金额单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（含 5000 万元）的借款合同。

4、对于上述借款，公司或者子公司可以以房产、土地使用权等自有财产相互提供抵押担保。未达到本议案第 1 条所涉金额且银行等金融机构需要公司提供有关文件时，公司可以按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要求予以办理，不再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对于上述借款合同，以及涉及的相关协议（抵押担保协议、保证担保协议），授权董事长批准并签署相关协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良好合作关系，现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本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追认 2020 年度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补充追认 2020 年度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唯尔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、《上海唯尔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公告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3）、《上海唯尔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4）、《上海唯尔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（更正公告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上海唯尔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

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六）审议《关于追认公司 2020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追认 2020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丰春、邵永华、何幼成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丰春、邵永华、何幼成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上海唯尔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唯尔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9日